

关于延长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27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9]1481号”文核准。原定于2021年8月3日簿记发行“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”，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8.56亿元（含8.56亿元）。

根据《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债券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于2021年8月3日14:00至17: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3.40%-4.40%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近日债券市场变化较大，经征得发行人、鉴证律师、簿记管理人、投资人同意后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2021年8月3日17:00延长至2021年8月3日19:00。

特此公告。
(以下无正文)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8 月 3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盖章页）



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3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盖章页）

律师事务所：浙江浙大律师事务所



2021 年 8 月 3 日